

证券代码：300682

证券简称：朗新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7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无锡市人民政府签订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合作协议的签署符合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朗新科技集团”或“公司”）的经营发展战略规划，将对公司的长远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对公司 2020 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后续具体合作项目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2、本次签署的合作协议仅为双方开展战略合作的指导和基础性文件，具体合作项目及条款尚需双方进一步协商确定，具体实施方式及内容尚存在不确定性，有关安排将以双方后续签订的专项协议为准。公司将根据具体合作项目的后续进展，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不存在最近三年披露的战略合作协议无进展或者进展未达预期的情况。

一、战略合作协议的基本情况

1、为加快推进无锡市“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全面助推新型智慧城市提档升级，构建城市互联网和产业互联网创新生态，2020年2月28日，无锡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无锡市政府”）与朗新科技集团本着“优势互补、自愿平等、开放公平、互利共赢”的原则，经友好协商正式签署了《关于共同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及数字经济产业发展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

2、本次合作协议的签约对方是无锡市政府。无锡市政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本合作协议仅为双方开展战略合作的指导和框架性文件，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合作项目尚需双方进一步协商确定，有关合作安排

将以双方签订的专项协议为准，公司将根据具体合作项目的后续进展，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内外部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 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目标

无锡市政府依托朗新科技集团在城市互联网和产业互联网已有的良好基础，共同构建无锡数字经济产业新生态，培育数字经济新集群，提升数字经济创新能力。

（二）合作内容

1、推进城市互联网建设发展

无锡市政府支持无锡市国资委所属相关企业与朗新科技集团以共同出资等方式组建城市互联网运营公司以及城市互联网项目建设公司，并依托朗新科技集团在无锡设立“无锡数字经济研究院”，作为无锡数字经济产业发展的智库。

2、推进产业互联网建设与发展

无锡市政府支持朗新科技集团发展无锡工业和农业等多个行业应用云并赋能实体经济，支持本土传统企业与朗新科技集团开展对接合作和试点示范，并按相关政策给予相应研发支持。

3、支持朗新科技产业园建设

朗新科技集团将投资建设“朗新科技产业园”，打造朗新科技集团总部基地，发挥产业龙头效应，形成无锡数字经济相关产业生态的汇聚。无锡市政府同意将“朗新科技产业园”列入市重点项目，并在项目建设、落户、人才引进、园区配套等方面给予支持。

4、设立数字经济产业基金

共同以市场化方式发起设立数字经济产业发展基金，以助推无锡城市互联网、产业互联网等数字经济产业孵化和生态构建。

（三）期限和生效

合作协议自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 5 年，合作期满后双方根据情况另行商定。合作协议中有关朗新科技集团投资的内容在制定具体投资方案、签署相关投资协议并依法履行批准程序后生效；涉及到无锡市政府的支持事项，在朗新科技集团投资方案获批后同步生效。

三、对本公司的影响

朗新科技集团战略聚焦产业互联网和城市互联网，以 B2B2C 的业务模式，赋能智慧能源、智慧家庭、公共服务、数字城市等领域，助力新型智慧城市的产业创新与升级。本次合作协议的签署既符合无锡市“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新型智慧城市提档升级的需要，也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战略规划，将对公司的长远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

由于具体合作项目尚需双方进一步协商确定，对公司 2020 年度以及后续年度的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后续具体合作项目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四、重大风险提示

1、本次签署的合作协议仅为双方开展战略合作的指导性和框架性文件，具体合作项目及条款尚需双方进一步协商确定，具体实施方式及内容尚存在不确定性，有关安排将以双方后续签订的专项协议为准。

2、未来在本合作协议项下的具体项目投资运作，公司还需根据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的审批权限及程序，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在依法获得内外部批准后方可实施该等项目。

3、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未来三个月内不存在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公司目前也未收到该等股东拟在未来三个月内减持股份的通知。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与无锡市政府签署的《关于共同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及数字经济产业发展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8日